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

现场检查记录

(京东)应急现记〔2021〕执 03990 号

被检查单位：北京崇裕房产开发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91110101MA04C8WW3B)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街道崇文门外大街9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检查场所： 游泳池

检查时间： 2021 年 8 月 13 日 15 时 36 分至 8 月 13 日 16 时 12 分

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王禹丹、徐云鹏，证件号码为 110101032、110101014，这是我们的证件(出示证件)。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请予以配合。

检查情况：当日检查情况如下：

1. 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是否予以配合(未发现明显问题)；
2. 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是否包括教育和培训的签到表和培训学时记录(培训记录参加人员签到记录不全，学时记录不完善)；
3. 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建议增加演练照片)(未发现明显问题)；
4.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锁闭、封堵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的出口(未发现明显问题)。

(以下空白)

检查人员(签名)： _____

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签名)： _____

2021年8月13日